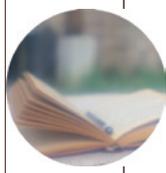


# 一心歸向

文／さかな 圖／Wayne

藝文  
專欄

心派生活



環境會改變人的價值觀，價值觀也會隨著時代潮流而退後妥協，人眼中看為正的事，常常是死亡之路……。

神十分重視人的品格，而非現代人們最看重的外表，就如當初神揀選了大衛成為合祂心意的君王一樣（撒下十三14），人的內心是無法被外在包裹住的，空殼的種子外表再怎麼美，也不過是空殼罷了，因為沒有生命在它裡頭，終究不會有萌芽開花結果的一天。信仰的旁觀者也是一樣，只想看神蹟的人，最終還是會淪為曲終人散的結局，而見風轉舵的信仰更是無法持久，因為只將信仰視為得利益、得恩典門路的人，是無法承受神的國。神不希望我們做領一千銀子的僕人，得到了卻只想將它隱藏起來（太二五14-30），不明瞭「付出往往比得到更重要」的生命意涵。

人的品格源自於人自己的內心，寡婦兩個小錢的奉獻深得耶穌的讚賞（可十二41-44），說明了神最看重的不是我們奉獻多少，而是奉獻時我們有沒有「捨得的心」，也是否會在自己捉襟見肘時，仍然遵守什一奉獻。「萬軍之耶和華說：你們要將當納的十分之一全然送入倉庫，使我家有糧，以此試試我，是否為你們敞開天上的窗戶，傾福與你們，甚至無處可容。」（瑪三10）。人往往只見眼前的事實，相信事實過於相信神，也容易順著自己的心而行，因而對神的信念有所動搖。

越能將心放在神身上的人，越能看到更多的神蹟。許多人在禱告的這件事上，因為一直等不到神的應允而失去了信心；其實不是神不垂聽我們的禱告，而是我們一直學不會「等待」這項功課。禱告其實也是神磨練人信心的一種方式，就像當初出埃及的以色列百姓，在曠野無水無食物的境況下，只懂得跟神埋怨爭鬧，縱然因此得著了他們所求的，但就像聖經記載的：「祂將他們所求的賜給他們，卻使他們的心靈軟弱。」（詩一〇六15）。有時人為了滿足自身眼目和肉身的情慾而祈求神百般的賜予，即使得到了，卻不能讓自己的靈命有所成長和造就，這樣讓我們軟弱下來的及時雨對我們真的是好的嗎？將眼目盯在水和嗎哪上的百姓，終究無法承受迦南美地的福分（民十四29-30）；太過看重自己的人，往往不能體會神對他的用心良苦。

在教會裡常常看到許多放下身段默默在付出的人，他們不卑不亢的處事態度卻不容易受人肯定，因為沒有多少人知道他們的善行，不僅如此，有時反而還會落得旁人口誅筆伐與冷嘲熱諷的後果。然而「紀念冊在祂面前，記錄那敬畏耶和華、思念祂名的人。」（瑪三16），人所不知道的，神都知道，因為神不會誤會人、不會謬行審判，也不必使人到祂面前再三鑒察（伯三四23），因為公義的神察驗人的心腸肺腑（詩

七9）。環境會改變人的價值觀，價值觀也會隨著時代潮流而退後妥協，人眼中看為正的事，常常是死亡之路（箴十六25），讓行在當中的人不自覺失喪靈命；惟有行神眼中看為正的事，才為善道和正路，蒙神記念。

人從小時心就懷著惡念（創八21），因為罪在人的心中生根發葉，使人無法行出良善，當人的心中無神的律法為準則時，人就會順著自己的心意而行，從人裡面出來的，有時反而會害了自己（可七20），偏行己路的人只會離神越來越遠。知道人心的神（代下六30），制訂了律法來讓人遵守得以存活，聖經告訴我們，神為何要制定律法？乃「原是為過犯添上的，等候那蒙應許的子孫來到，並且是藉天使經中保之手設立的。」（加三19）。神律法的嚴謹性是人手所制定的法律無法堪比的，因為人的法律會隨著時間和空間而更改，但神的律法卻亙古不變。「我實在告訴你們，就是到天地都廢去了，律法的一點一畫也不能廢去，都要成全。」（太五18）

我要賜他們認識我的心，知道我是耶和華。他們要作我的子民，我要作他們的神，因為他們要一心歸向我（耶二四7）。

